海南大学学生社团

章

程

社团名称: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九日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协会名称

本协会的全称是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

第二条 协会类别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是在校大学生机器人的共同爱好者在一起组织起来的群众性学生社团,是直属海南大学校团委领导的一个学术专业性学生社团组织。

第三条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的宗旨及目的

本协会的宗旨是"智能创新,团结进步"。本协会的目的是为会员搭建一个广泛的交流平台和创造一个宽广的学习空间,通过在校学生的积极参与,激发会员的创新力和动手能力以及活动组织能力,使会员不仅在学术上,在创新意识上,而且在组织、领导、策划、沟通和统筹能力上都能够有质的飞跃,最终通过全体会员的努力,将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建成一个全国优秀的学习交流的社团。

第四条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秉承"自主创新,开拓自我"为理念,丰富学生校园生活,提高生活情操,旨在打造大学生大学生活长廊中璀璨的一角。

第五条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在开展活动时必须遵守校规校 纪及法律法规,并严格服从上级管理部门的统一管理和领导。本协会 由指导老师程杰仁和殷越担任。

第六条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活动场所包括申请教室培训、网 上培训等。

第二章 社团成员

第七条 申请加入本协会的会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 自愿加入本协会, 并履行协会义务;
- (二) 具有的创新精神和责任意识:
- (三) 热爱机器人的交流和学习:
- (四)认真阅读并遵循本协会章程;

第八条 会员入会的程序是:

- (一)报名:
- (二)缴纳会费并提出入会申请,填写入会报名表;
- (三) 由理事会商讨通过:
- (四)统一发给会员证;

第九条 会员权利和义务

权利:

- (一) 有选举权、被选举权;
- (二)参加协会举办的各项活动的权利;
- (三)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 (四)对协会工作监督,提出的建议和意见的权利;

义务:

- (一) 遵守协会章程, 执行协会决议;
- (二) 切实完成协会分配的各项任务;
- (三) 积极参加协会的活动;
- (四)维护协会的荣誉;

(五) 遵守协会章程;

第十条 会员要求退会,应向理事会上交书面申请书,并交回会 员证

第十一条 对于严重违反或不执行本章程规定,无故缺席本协会会议或有关活动者,作自动退会处理

第三章 组织和部门职能

第十二条 组织机构及产生程序

(一)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作为一个专业学术性社团,协会设立会长1名,副会长3名,下设五个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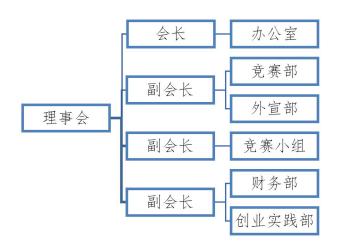
办公室、外宣部、财务部、竞赛部、创业实践部。 说明:

竞赛部主要负责收集整理各类比赛的资料及信息,组织会员参 赛,同时负责协会项目的总结与申请。

创业实践部主要负责协会创新实践类比赛项目以及协会公司的运营管理。

办公室、外宣部、财务部除了履行常规职能之外,分别帮助会 员提高相关比赛文案、路演、财务方面能力。

各部门设立部门负责人正职1名,副职若干名。



(二)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主要负责人

指导老师:程杰仁、殷越

会长: 陈铭晗

各部门选取部门负责人正职1名,副职若干名、若干干事会员, 以协助协会活动的顺利开展。

会长、副会长组成机器人社团理事会,社团理事会对机器人协会人员变动、重大事项决议具有最高决策权。提名后交由会员大会进行选举产生。指导老师可由会员提出,交由理事会商议后,决定指导老师的选择。

第十三条 会长及各部门职责

会长、副会长:

本协会设有会长1名、副会长3名。

本社团会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 负责协会的整体建设, 组织协调监督各部门工作;
- (二) 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 指导日常活动和工作;
- (三)协调与其他兄弟协会的沟通和联系;
- (四)服从上级组织的安排并接受监督与管理,定期向校团委汇

报工作;

- (五)代表协会签署有关重要文件并代表协会参加有关的工作会 议;
 - (六)确定社团核心项目成员名单,对名单有知情权及决策权; 本社团副会长行使以下职权:
 - (一) 主持办事机构开展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
 - (二)协调各分枝机构、代表机构、实体机构开展工作;
 - (三)协助社长处理其他日常事务。

办公室:

- (一) 管理社团的日常事务:
- (二) 协助社团各项活动的组织,作好协调、沟通与监督的工作:
- (三) 制定绩效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 (四)协助外宣部发展会员,加强社团的内部建设工作,优化人力。 资源的配置;
 - (五)做好会议记录及各种资料的收集、分类和保存;
 - (六)保证社团的各类通知、文件及时传达,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 (七)管理社团的文字以及非文字资料,以及管理社员的资料;
 - (八)负责提高会员文案能力。

外宣部:

- (一) 负责校内外各部门、领导的沟通;
- (二)负责为协会活动的开展拉赞助;并予以按规定奖励;
- (三)负责社会公司,企业以及其他部门的对外联络:

- (四)负责与其他高校社团的沟通;
- (五)负责对会员路演能力进行提高;
- (六)负责协会招新等宣传与对外交流。

财务部:

- (一) 负责管理社团财务:
- (二)负责收集社团来源于比赛、投资、会费等多项收益;
- (三)负责调配社团技术部与项目部用于机器人开发、研究以及 外出比赛经费的报销;
 - (四)负责提高会员比赛财务能力。

竞赛部:

- (一) 收集整理各类比赛的资料及信息, 组织会员参赛;
- (二) 策划安排活动整体规划,安排具体事务,晚会布置;
- (三)负责策划、组织协会的核心活动与比赛;
- (四)负责社团各活动中的后勤。

创业实践部:

- (一)负责协会创业实践类比赛项目;
- (二)负责协会公司的运营;
- (三)负责参加各种创新实践类大赛与活动;

第四章 负责人权利及任免

第十四条 负责人任职条件和权限

(一) 总体要求: 有责任感、工作热情高、工作能力强:

- (二)奖励:本协会对有突出表现的成员给予一定的物质和精神 奖励,并在机器人协会中给予更大的发展空间。并作为社团核心成员 参加重大比赛;
- (三)条件: 热爱协会、领导力强、能带领团队运营协会日常工作和开展活动、有相关工作经验、获得省级以上奖励者优先录用;
- (四) 权限: 自主招收一定数量的部门干部并进行培训、带领各自部门干部进行协会日常工作的处理和活动安排、参与协会核心事务安排

第十五条 负责人的产生和罢免程序

- (一)产生:本协会面向广大会员招募部门负责人,自主报名后,由理事会和指导教师组成委员会进行面试考核并公布结果,协会负责人由上一任理事会进行提名和自主报名,政治面貌为共青团员或预备党员、中共党员且绩点在专业前30%并无挂科、重修等情况,经广大会员和各部门公开投票选举后公布结果
- (二) 罢免: 部门负责人由理事会提出议题, 经理事会和指导老师讨论后公布结果; 理事会的罢免需进行全体大会进行投票, 公投超过 2/3 票数方可进行罢免

第五章 财务管理

第十六条 本协会的所有的收入和支出都是为了维持协会的日常运作和各项活动的开展

第十七条 本协会经费来源

- (一) 社会赞助;
- (二) 企事业单位的捐赠;
- (三)校团委协会活动经费的划拨:
- (四)比赛奖金;
- (五) 会员会费:
- (六)创新项目申报基金补贴

第十八条 本协会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财务资料准确、 完整

第十九条 本协会资产,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六章 社团活动形式

第二十条 有关大型活动规定

- (一)每次活动办公室做好详细的策划书;
- (二)活动前期宣传部做好活动的海报和传单的派发等宣传工作;
- (三)项目部及时通知会员积极参加活动;
- (四)活动中办公室和策划部做好活动的总结和信息的收集工作;
- (五) 各部门之间要相互配合, 团结一致, 共同努力

第七章 组织管理制度

第二十一条 协会干部的素质要求

(一)协会干部要求德才兼备、心地善良、做事认真、善于合作、 并配合干部的工作;

- (二)对机器人或电子技术方面具有浓厚兴趣,能领导协会成员进行活动和工作,能与团队分享苦乐;
- (三)协会干部要求不得谋求私利,不能损害社会和学校利益和 名誉:
 - (四)以协会利益为先,为协会发展考虑;

第二十二条 干部的考核

- (一)为每个协会干部建立档案,记录活动表现,比以此进行干部考核,作为评选优秀干部的参考条件之一;
- (二)对于积极参加协会培训,在协会机器人等领域技术上有突破、在比赛中有突出表现、在文案、演讲方面有特殊专长者经由部门推荐及理事会商议后进行适当考核加分:
- (三)考核分为部门考核、部长考核、互评考核和工作考核,每 月进行一次月考,每学期末根据各月考内容综合考核即为期末考核

部门考核:根据当月部门工作量、完成情况、工作效率进行考核,由理事会对每个部门进行考核

部长考核:根据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团队协作三方面由部长对于事进行打分考核

干事考核: 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管理部门评分制度

互评考核:本部门互相进行不记名考核,考核内容为工作能力、 工作态度、团队协作

工作考核:根据协会会议、活动出席的记录以及工作量进行综合 考评

第二十三条 奖罚的有关规定

- (一) 对优秀的干部给予奖励;
- (二)每月对考核结果进行通报,对表现好的干部进行表扬;
- (三) 能够对社团做出巨大贡献者给予一定奖励:
- (四)对外成功拉取赞助者给以8%-12%的奖励;
- (五) 对协会干部的惩罚: 警告, 通报批评, 留会察看, 除档;
- (六)协会干部在活动中无故缺席一次的给与警告,两次批评, 三次留会查看,查看期间观察其表现决定撤销惩罚还是除档;
- (七)对于随意泄露协会重要赛事、财务、技术相关资料的成员 及干部视情节严重给予通报批评至除档处分

第八章 附则

- 1、本章程解释权归海南大学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所有;
- 2、本章程自海南大学机器人与人工智能协会成立之日起执行;
- 3、本章程由会员大会通过和修改并呈报上级部门;
- 4、本章程如有与上级部门章程相冲突以上级部门为准。